

能吏贪官何以多

一 鸣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一批贪官被查处。盘点这些贪官，人们发现绝大多数可谓能吏。刘志军、蒋洁敏、仇和、杨卫泽……无一不在自己曾经管辖的地方和领域叱咤风云，政绩显赫。为什么能吏更多贪官呢？这的确是一个值得认真分析研究的社会现象。

能吏有能力贪腐。能吏的能力是全面的，既有魄力谋公事，又有心计谋私利。用老百姓的话讲，既是“捉老鼠”的行家，又是“偷鱼”的里手。贪腐其实也是一件技术含量颇高的活计。比如，如何绕过法律法规，避开规章制度，躲过组织监督和他人耳目。又比如，何时何地可收钱，何人何事可收钱，须仔细掂量，一不小心，就有可能露出马脚，被人抓住把柄。有的贪官平时不收钱物，专在节假日笑纳，以只收礼金自慰；有的只接受一二位大款的贿赂，其他一概拒绝，给人以廉洁的假象；有的自己

躲在背后，由亲友、情人出面收受贿賂，曲线敛财。总之，手段繁多、花样百出，贪腐路上各显神通。

能吏有条件贪腐。能吏的能力超群，政绩突出，一路高升，或成为统领一方的党政一把手，或成为主管人、财、物的权力部门领导人。由于仕途顺畅、位高权重，一方面容易滋长一言九鼎、说一不二的霸道作风，在自己管辖的地盘为所欲为，若想干些以权谋私的事，比起位低权轻的官吏，自然要方便得多。另一方面，小人巴结，趋之若鹜，容易被不法商家拉拢侵蚀。一些意志薄弱者就是因为被投机钻营者拉下水，成为同流合污的贪腐者而不能自拔。

能吏有光环掩盖贪腐。能吏头上有光环，戴着“实干家”“改革家”的桂冠，披着“政治明星”的外衣，打着为民谋利造福一方的旗帜。在招商引资的幌子下，进行官商勾结，权钱交易；在改善城市面貌，加快城市建设的口号下，大拆

大建，中饱私囊。如以“拆光卖光”著称的仇和，每当一座新城诞生的时候，他的腰包也随之而鼓。由于能吏光环照人，口号响亮，行为巧妙，隐藏在公开行为背后的贪腐，善良的人们一时很难发觉。

能吏有环境宽容贪腐。对能吏的贪腐，人们总是带着某种复杂的心态。一方面痛恨贪腐，另一方面又表现为同情宽容。有人说“宁要贪腐的能吏，不要无为的庸官”。刘志军落马后，网民对这位以极大的魄力为推动中国高铁事业发展作出贡献的贪官就很“同情”，呼吁应该考虑将其折罪。此外，组织上对能吏遭人举报的情况也往往以他们“能干”“务实”为由，予以庇护，甚至带病提拔，导致那些能吏在贪腐的路上越走越远。

尽管贪官多能吏，但需要指出的是，不能由此反证没贪的就是庸官。事实上，清廉能干的官员是多数。此外，能吏贪腐现象并非当今社会特有，历史上能吏贪腐也不少见。如清朝乾隆年间的军机大臣和

珅，就是当时的能臣，精明强干，权倾朝野，但同时又是贪官，死后被抄家没籍。

能吏贪腐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不敢去揭露，不敢去查处，任其泛滥。对党和政府内的一批能吏贪官不护短，不搞以功补过，痛下决心严肃查处是完全正确的。当然，惩处能吏贪腐只是手段，不是目的。目的是要使能吏不敢贪、不能贪、不想贪。而要做到这几点，在惩处能吏贪腐的同时，必须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健全权力的监督制度；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选人标准，防止轻重才、唯才是举的不良倾向；坚持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加强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新“禁墅令” 当令箭还是做鸡毛

冯海宁

国土资源部将进一步从严管理土地。全国各地将停止审批别墅类供地和办理相关用地手续，对联排别墅、低密度花园等类别项目的审批也将进一步控制。同时，全国要严格限制低密度、大套型高档住房的土地供应，进一步调控住房供应结构（10月11日《信息时报》）。

对别墅类项目说不，显然是从我国国情出发，因为土地资源日益紧张，居民住房条件差距过大，如果任由别墅类项目侵占土地，不仅加剧土地供需矛盾，也会影响住房公平。因而，停止审批别墅类供地十分必要。然而，2003年至今，“禁墅令”几乎年年发布，但市场上的别墅越禁越多。

新“禁墅令”，究竟是当令行禁止的“令箭”，还是做禁而不止的“鸡毛”，这是国土部门需要首先思考的问题。鉴于此，一个问题就摆在了面前：新“禁墅令”如何吸取过去的教训，不再重蹈覆辙？

客观地说，过去所发的“禁墅令”并非全然无用，很多地方确实拆除了一些违规别墅。但被拆除的别墅凤毛麟角，而市场上的别墅反而越建越多。据新华社去年底报道，仅某一线城市周边以“别墅”名义在售的楼盘就有上百个。那么，过去“禁墅令”为何会失灵？

制度标准漏洞是原因之一。究竟什么是“别墅”？国土部官员2006年曾表示，“独门独院、两至三层”即是别墅。2010年有关部门在通知中进一步明确“住宅用地的容积率指标必须大

于1”，即容积率是否大于1成为判断依据，这两种界定不仅漏洞很多，而且没有以制度形式确认。所以过去“禁墅令”失灵不意外。

针对“容积率指标必须大于1”，开发商有多种手段可以逃避：比如，将地块分成别墅区和普通住宅区，通过缩窄楼距、大量配建等做法“调整”容积率，提高别墅占地面积；再如，把多套房子拼在一起设计按普通住宅报建，通过后多套房子打通就是一套别墅……也就是说，新“禁墅令”必须细化制度标准。

某些地方规划和国土部门违规审批或者对别墅违规开发视而不见是原因之一。落实“禁墅令”关键在地方，但不少地方审批监管部门违规审批别墅建设，或对别墅违规建设假装看不见，致使“禁墅令”无法落地。只有把新“禁墅令”落实情况纳入考核问责，纪检部门介入监督，新禁令才有希望落地。

原因之三是，别墅稀缺性造成供需两旺，违规成本几乎为零。“鼓励”别墅建设。过去多年“禁墅令”频发，给市场的信号是“物以稀为贵”，有钱人购买欲望更强，开发商获利空间更大。所以，必须提高开发商违规成本，当开发商不能从别墅开发中获得暴利，反而还要承担很高的违规成本，自然不敢“顶风作案”。

笔者以为，“停止审批别墅类供地和办理相关用地手续”作用有限，因为很多别墅类项目是以普通住宅项目、旅游休闲类项目等名义申请办理相关用地手续的，有必要对各类项目中的别墅进行一次普查，违规别墅一律拆除，地方监管者失职一律问责，才能起到警示教育效果，否则，新“禁墅令”还可能沦为“鸡毛”。



画里话外

据10月10日《北京晨报》报道：针对国庆期间津冀交界处非法捕鸟猖獗，万米捕鸟网导致数千只野生候鸟死亡事件，国家林业局9日派出督导组前往河北唐山、天津滨海新区等地，对打击乱捕滥猎和非法经营鸟类等野生动物保护工作进行现场督导。目前，1名违法捕猎嫌疑人已被拘捕。

非法捕鸟难禁止，灰色利益在促使。
没有买卖少伤害，食客尚需管住嘴。

要想打击见实效，还得多方齐整治。
违法成本需提高，常态巡逻要落实。

朱晨凯 文 余士新 绘



“公务的士”流产 是对“逆改革”的警示

殷国安

9月23日，福州市公交出租车公司对外宣称，为保障公车改革工作、合理有效配置公车资源，公司将推出公用汽车定制服务及公务员家庭用车定制服务。首批投入的100辆“公务的士”针对各用车单位的不同需求，提供实时用车、会务或中长途用车、定点保障等3种服务方式。记者从多个渠道了解到，目前福州“公务的士”已暂停营运。该公司工作人员建议，公务员如有出行需要可以选择普通的士（10月11日《中国青年报》）。

“公务的士”甫一出现，立即遭到舆论的激烈批评，公众以最坏的恶意来评判这个“怪物”。公车改革搞了几年，中央也出了具体文件，要求除按规定保留少量公车之外，其余的公务用车一律取消，并且以公开拍卖的方式处置。公务用车通过货币化补贴，然后通过市场解决。而“公务的士”似乎在继续为公务员提供专门的实体用车服务，这对公车改革的冲击是严重的。人们有理由怀疑，

善行须以善心呼应

潘玉毅

难道在公车改革之后，还要成立一个专门为公务员提供特权服务的公司？公务员的用车特权还没有取消，他们又拿补贴又坐公车？

虽然福州市发改委车改办负责人回应称，“公务的士”是企业自身设计的方案，完全属于市场行为，政府没有参与。但这样的解释并不能打消公众的疑虑，因为如果真是企业的经营策略，这是不符合市场规则的。市场经济条件下，比的就是服务和价格，公务员并不会因为自作多情地自称“公务的士”就去搭乘。“公务的士”专车等候，保证公务用车；“公务的士”车型比较豪华舒适，最差的一种就相当于普通的士；对公务员实行价格优惠，连公务员因私出行也可以获得优惠……难道一家企业自愿为政府多作贡献，不惜亏损经营？人们怎能不怀疑这种经营策略可能会演变成利益输送？

现在，“公务的士”终于流产了，这是好事，同时也警示我们，公车改革之后，公务员的出行就应市场化解决，这个改革要向前推进，不能再想着向后倒退，“逆改革”是没有出路的。

现实中，一些人喜欢以旁观者的姿态审视、嘲弄发生在他人身上的一切。比如，看到有人摔倒了，自己没有勇气去扶，可是当好心人上前把该做的事情做了，非但感受不到正能量的洗礼，反而妄议别人做

这件事的动机。我觉得，一个人对事物的看法往往是他内心的折射，换言之，一个能洞穿所有“阴谋诡计”的人心里也干净不到哪儿去。更何况，所谓“想成网红”，只是少数网民一厢情愿的扭曲想法。

人可以不伟大，但心一定要澈亮。退一步讲，就算那个女孩是作秀，至少当老人摔倒的时候她去扶了，老人车子坏的时候，她去修了，仅凭这两点，她就比那些袖手旁观热闹的人高尚。而且，后来老人子女的回应也证明，女孩确实是在做好事。所以，我很想奉劝那些“泼脏水”的人，在说话之前不妨问一问自己愿不愿意如此“作秀”、当这样的“网红”。

前人有几句话说得好：“做人不一定要顶天立地，但一定要堂堂正正；处世不一定要尽善尽美，但一定要问心无愧。”一个人的美丑恶不在于嘴上，而在心上、在行动中。当别人需要帮助的时候，我们应该存善心、做好事，不应该把自己的良知、善意和爱心遮蔽起来；而当有人在做好事的时候，我们要以自己的行动去呼应，而不是一味质疑甚至抹黑。

热点微评

本期主持 杨继学

据10月11日《京华时报》报道：10月10日晚，济南齐鲁制药厂附近突然发生爆炸，该厂附近空气中弥漫着白色粉末。附近历城二中一学生表示，空气中飘浮着白色粉末，能闻到刺鼻气味。爆炸后，学生在刺鼻烟雾中依旧“淡定”自习。

点评：学习固然重要，但相比健康应在其次，在刺鼻烟雾中自习，这样的“淡定”不该有。面对突发事件，校方的无措折射出应急机制的缺失，不能过了就算了，而应好好查漏补缺。

②底色：这样的环境，待在教室里也学不进东西。

③安红豆：孩子们不会被忘记了吧？



点评：津贴也是真金白银，不是大风吹来的，是靠员工扎实实干出来的。发不发津贴、发多少，除了政策兜底，经济效益具有“一票否决权”。效益不好还要发津贴，无异于无米之炊，这个道理大家得想明白。

④东风街：津贴怎么发，这个问题太复杂了，不同单位不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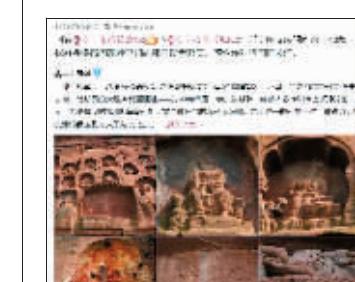
⑤赶快来了：单位给多少就是多少。

据10月10日《新京报》报道：一则四川阆中金城乡多名乡干部家属享有低保的消息近日在网上流传。该乡低保名单内的干部家属，有数名已经过世，有“骗保”之嫌。阆中市民政局低保科工作人员回应称，网传的“干部家属”低保户已于本月被复查清退，不存在有低保名单之列。

点评：“于本月被复查清退”，说明网传“骗保”属实。骗保不仅违纪违规，更涉嫌违法，不可能一人做成，也不能一清了之。应以此为线索，深入调查，依纪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

⑥点了灯：幸好广大群众眼睛雪亮还揉不得沙子。

⑦电放费：应该让他们把吃进去的吐出来。



据10月11日《重庆晨报》报道：昆明法华寺原名睡佛寺，被称为昆明版“龙门石窟”，1965年被列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0日上午，@直播云南发布消息称，如今的石窟内，佛头被敲碎，又被人恶作剧画上了狰狞图案，摩崖石刻则完全被涂鸦所遮盖，损毁严重。云南省安宁市文体旅游局表示，文管部门已介入调查。

点评：如何保护省级重点文物，有一系列制度措施，显然都被安宁市文管部门挂在了墙上。自己所辖领域出了问题，要等别人提醒才知道，如此后知后觉，莫说有啥担当，连起码的“吃啥饭尽啥责”也谈不上。

⑧哈迪斯：文保只花钱不进钱，文管部门没积极性。

⑨代理费：要是能够圈起来卖门票，保护得比自家房子还好。

整治危旧房岂能总靠“血的代价”？

新华时评

新华社记者 王俊禄 陈晓波

10月10日凌晨，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双屿街道4间建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农民自建房倒塌，已致22死6伤。经核实，死伤者多为租住其中的外来务工者。

有媒体报道，事发地此前被当地政府列入城中村改造计划，但之后陷入与一些拆迁户的拉锯之中，

进展缓慢。现场有住户向记者证实了这一说法。

类似温州的塌楼事故在全国并非首次发生。我们应当反思，老城区危旧房改造拆迁这样的城市建设中的难点工作，难道非要靠“血的代价”来推进？以“血的代价”换取难点工作的突破，以给社会带来的剧烈痛楚作为发展的动力，未免太过沉重。推进改革发展中的难点工作，为政者应该要有更加积极有为的态度。

眼下，当务之急是不折不扣地做好事故的后续处理，从制度上查堵漏洞。温州市领导表示，将坚持

户”业主，拿租户当挡箭牌，抵制工作的开展。面对逝去的生命，对个别罔顾他人生命安全唯利是图的人，仅有道义上的谴责是不够的。

温州塌楼事故再次提醒广大干部，面对工作中的老大难问题如果畏缩不前，必会养痈成患，直至酿成大祸。广大干部必须对难点背后的风风险保持足够的警觉，不能再靠“血的代价”去推进工作。在整治危旧房工作中，不妨尝试“人房分离”，既尊重业主意愿，又要采取措施防止有人借出租存在明显安全隐患的房屋渔利。

（新华社杭州10月11日电）